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2017]海字第135-3号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外大街甲 14 号广播大厦 17 层 邮政编码：100022

电话：(010) 65219696

传真：(010) 88381869

二〇一八年三月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2017]海字第 135-3 号

致：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灵”或“公司”）的委托，作为金通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并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已出具《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2 月 6 日下发的“180042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要求，本所现就《一次反馈意见》提及的相关法律事项以及就《法律意见书》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事项变更，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对本补充法律意见，本所声明适用《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声明。除本补充

法律意见书中另有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用简称与《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的释义一致。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交易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金通灵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而使用，不得被任何人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所及经办律师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运能”）2011年设立时的股东为王建文等3人，邵耿东于2015年通过股权转让取得上海运能35%股份。截至目前，邵耿东控制上海运能48.15%的股份，为上海运能实际控制人。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海运能2015年股权转让对标的资产生产经营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1）

上海运能立足于为客户提供能源解决方案，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具体从事与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业务相关的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在能源发电项目的成套设备中，锅炉是重要核心设备之一。基于此，上海运能于2013年11月完成对上海工锅的全资收购，以提高自身在能源发电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鉴于锅炉的生产制造不仅对专业技术、管理能力有较高要求，而且锅炉在能源发电上的应用较为复杂，对人员、专业知识也有着较高要求，上海运能亟需相关专业人才。邵耿东曾在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具有较强的技术能力、市场开拓能力以及公司管理能力，在锅炉行业亦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在上述背景下，邵耿东于2015年以受让股权方式取得上海运能股权，并担任上海运能董事长，负责上海运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对上海运能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改善上海工锅经营业绩

能源发电领域设备成套的核心部件为锅炉和汽轮发电机组，上海工锅在锅炉制造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和良好的市场声誉。为增强自身在能源发电领域的

市场竞争力，上海运能于 2011 年取得上海工锅控股权，后通过收购少数股东权益于 2013 年实现全资控股。

在上海运能完成对上海工锅的收购后，由于产品结构单一且缺乏专业管理人才，上海工锅持续经营不善。2015 年，邵耿东成为上海运能实际控制人并开始负责上海工锅的业务经营，基于其对市场发展趋势的研判，上海工锅开始进入高效煤粉锅炉、余热发电锅炉和生物质发电锅炉等较大型锅炉市场。由于上述种类锅炉大多属于较大型锅炉，具有技术难度较大、单位价值高的特点，上海工锅的锅炉销售规模及盈利能力得到有效提高。

报告期内，上海工锅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7,224.44	18,071.16	9,563.78
营业成本	5,345.84	14,829.91	7,350.45
营业利润	665.30	932.18	-543.11
净利润	672.87	977.97	-481.40

此外，上海工锅的订单获取能力得到也大幅提升。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工锅的在手订单金额达 3.78 亿元。

由此可见，自邵耿东受让上海运能股权并负责上海工锅经营管理以来，上海工锅的盈利能力得到有效改善，业务拓展能力增强，切实保障了其经营业绩的持续性增长。

2、重视上海运能研发能力，提高上海运能竞争实力

（1）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

自邵耿东受让上海运能股权并主导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后，上海运能重视研发与技术能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技术含量得到大幅提升。上海运能研发费用在 2015 年至 2017 年保持在较高水平，分别为 1,495.94 万元、1,479.77 万元和 1,667.93 万元（未经审计）。

2016 年 11 月，上海运能和上海工锅均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

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连续三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2）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企业可以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可以从事工程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取得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担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工程项目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咨询与管理业务。

2016 年 7 月 4 日，上海运能取得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设计资质，能够在能源发电领域中提供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以外的专业化设计服务，并能够以总承包方式开展业务，进而提升上海运能订单获取能力和盈利能力。

（3）获取专利数量大幅增加

根据上海运能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在邵耿东取得上海运能控制权前，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共申请 4 项专利。在邵耿东取得上海运能控制权后，随着研发力度不断加大，上海运能共申请 51 项专利，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其中 41 项已被授予专利权，包括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实用新型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系统	ZL201520614627.6	上海运能	2015.08.14
2	实用新型	一种高效省力阀门加力杆	ZL201520615074.6	上海运能	2015.08.14
3	实用新型	一种防止水泥窑余热发电除尘装置变形结构	ZL201520614626.1	上海运能	2015.08.14
4	实用新型	一种水泥窑余热发电系统中公共省煤器旁路系统	ZL201520614629.5	上海运能	2015.08.14
5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岸边水泵房的水冷却系统	ZL201520614630.8	上海运能	2015.08.14
6	实用新型	生物质燃料锅炉烟气处理系统	ZL201520614676.X	上海运能	2015.08.14
7	实用新型	一种可做支架的阀门	ZL201520614677.4	上海运能	2015.08.14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8	实用新型	一种锅炉排污、疏水热量的回收系统	ZL201520615054.9	上海运能	2015.08.14
9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包双色水位计和摄像头之间的装置	ZL201520615112.8	上海运能	2015.08.14
10	实用新型	汽轮机中排汽装置的限位传力装置	ZL201520615126.X	上海运能	2015.08.14
11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稳定过热蒸汽供应系统	ZL201520615129.3	上海运能	2015.08.14
12	实用新型	余热锅炉蒸汽压力匹配器及余热发电蒸汽压力匹配系统	ZL201520615147.1	上海运能	2015.08.14
13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循环流化床防磨损装置	ZL201520615164.5	上海运能	2015.08.14
14	实用新型	用于提高余热发电系统换热效率的给水装置	ZL201520615188.0	上海运能	2015.08.14
15	实用新型	防止焦炉烟气腐蚀的余热锅炉一体化除氧给水系统	ZL201520615201.2	上海运能	2015.08.14
16	实用新型	焦化炉尾部烟道在线取烟气装置	ZL201720478751.3	上海运能	2017.05.03
17	实用新型	烟气余热利用高效节能电除尘系统	ZL201720478755.1	上海运能	2017.05.03
18	实用新型	竖向管道与倾斜管道连接固定结构	ZL201720478779.7	上海运能	2017.05.03
19	实用新型	吸收塔氧化喷枪系统	ZL201720478780.X	上海运能	2017.05.03
20	实用新型	汽轮机组连接结构	ZL201720478781.4	上海运能	2017.05.03
21	实用新型	用于控制余热锅炉入口风温的工业窑炉取风系统	ZL201720478808.X	上海运能	2017.05.03
22	实用新型	汽轮机发电机组补水除氧结构	ZL201720478810.7	上海运能	2017.05.03
23	实用新型	升压加热均匀迅速的蒸汽蓄热器充压系统	ZL201720478822.X	上海运能	2017.05.03
24	实用新型	一种防止过热器爆管的冷却系统	ZL201521132931.3	上海工锅	2015.12.30
25	实用新型	一种颗粒宽筛分用流化床装置	ZL201521100618.1	上海工锅	2015.12.25
26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低压蒸汽管道再加热的电热蒸汽再热器	ZL201521126956.2	上海工锅	2015.12.29
2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高硫份低温烟气的余热回收系统	ZL201620138933.1	上海工锅	2016.02.24
28	实用新型	一种均匀流速的换热器流道装置	ZL201620138962.8	上海工锅	2016.02.24
29	实用新型	一种正压容器的连接装置	ZL201520206013.4	上海工锅	2015.04.08
30	实用新型	一种锅筒开孔装置	ZL201520206014.9	上海工锅	2015.04.08
31	实用新型	一种锅炉旗面母管	ZL201520207989.3	上海工锅	2015.04.08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32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小型锅炉的改进型盘管烟道	ZL201520207990.6	上海工锅	2015.04.08
33	实用新型	一种可闭式炉膛看火装置	ZL201520213125.2	上海工锅	2015.04.09
34	实用新型	二氧化碳加热装置	ZL201520213648.7	上海工锅	2015.04.10
35	实用新型	适合狭小空间的锅炉胀管装置	ZL201520225517.0	上海工锅	2015.04.14
36	实用新型	一种脱卸式人孔盖装置	ZL201520228261.9	上海工锅	2015.04.15
37	实用新型	一种保证安全运行的省煤器	ZL201520228297.7	上海工锅	2015.04.15
38	实用新型	一种高效直燃热风锅炉	ZL201520231398.X	上海工锅	2015.04.16
39	实用新型	一种煤粉炉的烟气再循环系统	ZL201520267527.0	上海工锅	2015.04.28
40	实用新型	支撑式秸秆直燃锅炉	ZL201621144176.5	工锅无锡	2016.10.20
41	发明	一种锅筒开孔装置及其应用	ZL201510163637.7	上海工锅	2015.04.08

此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尚有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处于审核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案件状态
1	发明	一种二氧化碳加热装置	ZL201510170227.5	上海工锅	2015.04.10	等待实审提案
2	发明	一种适合狭小空间的锅炉胀管装置	ZL201510176678.X	上海工锅	2015.04.14	一通回案实审
3	发明	一种保证安全运行的省煤器	ZL201510178897.1	上海工锅	2015.04.15	一通出案待答复
4	发明	一种高效直燃热风锅炉	ZL201510181849.8	上海工锅	2015.04.16	等待实审提案
5	发明	一种煤粉炉的烟气再循环系统	ZL201510210550.0	上海工锅	2015.04.28	一通出案待答复
6	发明	一种用于颗粒宽筛分的流化床装置	ZL201510993033.5	上海工锅	2015.12.25	等待实审提案
7	发明	支撑式秸秆直燃锅炉	ZL201610916508.5	工锅无锡	2016.10.20	等待实审提案
8	发明	一种循环流化床锅炉分离器入口烟道结构	ZL201710278603.1	工锅无锡	2017.04.25	等待实审提案
9	发明	升压加热均匀迅速的蒸汽蓄热器充压系统	ZL201710303242.1	上海运能	2017.05.03	等待实审提案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案件状态
10	发明	一种燃用生物质燃料的超高压再热循环流化床锅炉	ZL201710970801.4	工锅无锡	2017.10.18	等待实审提案

3、促进产品转型升级，有效推动上海运能能源发电业务的发展

鉴于锅炉在能源发电设备中的核心作用，上海运能收购上海工锅，旨在将上海工锅在锅炉产品上的生产制造能力和技术实力与上海运能原有余热发电等业务上的优势相结合，以进一步增强上海运能在能源发电业务上的竞争力。

2015 年以前，上海工锅主要从事传统工业锅炉制造与销售业务，产品大多属于小型锅炉，结构单一，无法有效满足上海运能余热发电工程业务对锅炉设备的需求。

自邵耿东取得上海运能控制权后，积极推进“产学研”结合，和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科研院所加强合作。基于其对锅炉市场及能源发电业务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上海工锅在继续保持燃油燃气锅炉传统优势的前提下，开始进入高效洁净煤粉锅炉、余热发电锅炉和生物质发电锅炉市场。由上海运能牵头申报的“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绿色设计及制造”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 2016 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立项的批复》（工信部节函[2016]562 号），被列入 2016 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由中央财政下达启动资金以及后续补助资金。2017 年 3 月 15 日，上海运能收到政府补助 1,350.00 万元，用于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研发。待该项目完成验收后，上海运能将取得后续补助资金。

随着锅炉产品在技术上的提升以及在产品类型上的丰富和升级，上海工锅的锅炉产品已能满足上海运能在能源发电业务上的运用。锅炉制造和能源发电两块业务的紧密结合，推动了标的公司锅炉销售业务的快速增长，同时有效提高了公司在能源发电业务上的竞争力。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2015 年邵耿东受让股权，成为上海运能实际控制人并主导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后，以提升上海运能技术研发能力为着力点，带动锅炉产品转型升级，通过上海工锅锅炉产品与上海运能原有余热发电等业务的

优势结合，进一步增强了上海运能在能源发电业务上的竞争力，同时改善了上海工锅经营业绩和抗风险能力，也使得上海运能逐步发展成为余热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领域具有竞争优势的综合服务提供者，对上海运能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

二、申请文件显示，交易对方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的管理人为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滚石投资”）。滚石投资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滚石投资目前的经营范围是否符合其工商注册和公司章程载明的经营范围，如否，对本次重组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 2）

根据滚石投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滚石投资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崇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滚石投资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登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http://www.amac.org.cn/>）查询，滚石投资已备案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08877），其机构类型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已备案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SK7463），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已备案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SY6518），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滚石投资作为本次交易对方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其目前的经营范围符合其工商注册和公司章程载明的经营范围。

三、申请文件显示，上海运能主要从事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电力项目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子公司上海工业工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工锅”）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公司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项目涉及水泥、冶金、玻璃、钢铁、农业多个行业。锅炉制造业务主要聚焦节能环保型锅炉，主要产品分为电站锅炉和工业锅炉。请你公

司：1) 补充披露上海运能是否符合环保、能源、特种设备制造等行业监管政策法规，本次交易是否需要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2) 结合上海运能主要产品、业务结构和客户所属行业，以及近年国家和地方环保政策调整情况，补充披露环保政策调整对上海运能未来生产经营的影响，及有无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 3）

（一）补充披露上海运能是否符合环保、能源、特种设备制造等行业监管政策法规，本次交易是否需要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

1、环保、能源、特种设备制造等行业监管政策法规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上海运能从事的新能源发电业务所属的余热发电行业和生物质能发电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上海工锅从事的锅炉制造业务所属锅炉制造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从事业务所属行业不属于淘汰类行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的规定，国家鼓励工业企业采用高效、节能的电动机、锅炉、窑炉、风机、泵类等设备，采用热电联产、余热余压利用、洁净煤以及先进的用能监测和控制等技术。上海运能从事的业务以及提供的产品与服务正是为工业企业提供高效锅炉与热电联产、余热余压利用技术服务，符合国家倡导的高效节能要求。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的规定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运能已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并具有从事相关业务的技术人员与技术条件；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需求及节能服务公司审核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发[2010]25 号）、《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运能已办理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企业登记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家对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实施分类的、全过程的安全监督管理。经本所律

师核查，上海工锅已获得了相应的生产、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书，且具有与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及与生产相适应的设备、设施和工作场所以及有健全的质量保证、安全管理和岗位责任等制度。

根据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业务以及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登陆相关政府部门网站查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行政处罚。

2、本次交易无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

本次交易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不涉及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国有股份转让、外商投资等事项，无需取得上述相关部门的批准。

经本所律师查询与上市公司、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所从事业务以及所处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均未对上市公司收购技术服务业和锅炉制造公司设置审批程序；经查询《国务院决定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上海市质量监督局行政权力清单和行政责任清单，均未载有上市公司收购技术服务业和锅炉制造公司的审批事项。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交易无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上海运能符合环保、能源、特种设备制造等行业监管政策法规，本次交易无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

（二）结合上海运能主要产品、业务结构和客户所属行业，以及近年国家和地方环保政策调整情况，补充披露环保政策调整对上海运能未来生产经营的影响，及有无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1、上海运能主要产品、业务结构和客户所属行业

上海运能主要从事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电力项目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业务，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项目涉及水泥、冶金、玻璃、钢铁、农业等多个行业；其子公司上海工锅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上海运能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项目所涉及行业情况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主要服务项目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1	水泥窑余热发电	承德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水泥窑余热发电工程项目、兴隆县 2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水泥窑余热发电工程项目	水泥
2	玻璃窑余热发电	兰州新蓝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t/d 浮法玻璃窑 3.5MW 余热发电项目	玻璃
3	焦炉烟道气余热发电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焦炉烟道气余热回收发电项目	冶金
4	有色冶炼余热发电	云南红河州红铅有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MW 余热发电工程项目、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余热发电项目	冶金
5	中小型热电联产项目	巴基斯坦 ICI 18MW 热电联产发电机组项目、印度尼西亚杜迈 12MW 热电联产发电机组项目、印度尼西亚棉兰 7MW 热电联产发电机组项目	化工

报告期内，上海工锅提供的锅炉产品所涉及行业情况如下：

序号	锅炉产品名称	主要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1	WNS 型燃油燃气锅炉	北京浩雍恒远供热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
2	SZS 型燃油燃气锅炉	西安曲江新区圣元热力有限公司、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热力、石油
3	高效工业煤粉炉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金属、新材料
4	余热锅炉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泥
5	循环流化床锅炉	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太阳宏河纸业有限公司、东方希望（三门峡）铝业有限公司	新能源、纸业、铝业
6	大型燃气锅炉	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钢铁
7	大型燃生物质锅炉	CHANAR POWER (PVT) LTD.	食品

2、近年国家和地方环保政策调整情况

2007 年 8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节能发电调度办法（试行）》（国办发[2007]53 号）规定：余热、余气、余压、煤矸石、洗中煤、煤层气等资源综合利用发电机组所发电力属于电网优先调度的电力。

2010 年 4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环保部发布的《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环保

产业设备（产品）目录（2010 年版）》（2010 年第 6 号）第 68、69、73、74 项“生物质型煤锅炉”、“秸秆发电锅炉”、“生物质循环流化床锅炉”以及“煤泥循环流化床锅炉”属于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设备，在生物质发电、油页岩发电、低热值煤气回收利用、生物质发电及热电联产等多个领域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和支持。

2011 年 12 月 10 日，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十二五”资源综合利用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1]2919 号）重申资源综合利用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远战略方针的重要性，并明确提出以工业窑炉余热余压发电和低温废水余热发电开发利用为重点，实现余热余压的梯级利用的指导意见。

2012 年 1 月 4 日，国家工信部印发的《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工信部规[2012]3 号）确定钢铁行业主要工序能耗及能源效率利用目标为：大中型钢铁企业二次能源综合利用率达到 50%以上，利用副产二次能源的自发电比例达到用电比例的 50%以上。

2013 年 8 月 1 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 号）提到：推广高效锅炉；发展一批高效锅炉制造基地，培育一批高效锅炉大型骨干生产企业；重点提高锅炉自动化控制、主副机匹配优化、燃料品种适应、低温烟气余热深度回收、小型燃煤锅炉高效燃烧等技术水平，加大高效锅炉应用推广力度。

2014 年 6 月 7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中提出要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实施新城镇、新能源、新生活行动计划，促进农村用能方式变革。当前，农村清洁能源供需矛盾依旧突出，农村地区生活能源仍以秸秆、薪柴和煤炭为主，燃烧效率低下，污染严重。因地制宜推动秸秆气化清洁能源利用，能够完善农村能源基础设施、优化农村用能结构、提高农村用能水平。

2014 年 11 月 6 日，国家能源局、国家发改委、环保部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规划到 2018 年，推广高效锅炉 50 万蒸吨，淘汰落后燃煤锅炉 40 万蒸吨，完成 40 万蒸吨燃煤锅炉的节能改造。

2016年12月20日，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国发[2016]74号）规定，推进节能减排技术系统集成应用，选择具有示范作用、辐射效应的园区和城市，统筹整合钢铁、水泥、电力等高耗能企业的余热余能资源和区域用能需求，实现能源梯级利用。燃煤工业锅炉实际运行效率提高5个百分点，到2020年新生产燃煤锅炉效率不低于80%，燃气锅炉效率不低于92%。

2016年12月26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发改能源[2016]2744号）提出，大力推广应用高效节能产品和服务，发展高效锅炉、高效内燃机、高效电机和高效变压器，推进高耗能通用设备改造，推广节能电器和绿色照明，不断提高重点用能设备能效。

2017年12月28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发布的《关于开展秸秆气化清洁能源利用工程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总体目标：到2020年，建成若干秸秆气化清洁能源利用实施县，实施区域内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有效替代农村散煤，为农户以及乡镇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公共设施供应炊事取暖清洁燃气。

2017年12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提出加快生物质能供热替代县域及农村燃煤供热，完善支持政策，并建立了中长期发展目标。到2020年，生物质热电联产装机容量超过1200万千瓦，生物质能供热合计折合供暖面积约10亿平方米，年直接替代燃煤约3000万吨。

2018年2月4日，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发布，文件确定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在“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挡升级”部分中，提出要推进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部分中，提出要推进北方地区农村散煤替代，有条件的地方有序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和新能源利用。

3、环保政策调整对上海运能未来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十五”大以来，国家不断加大对电力、水泥、钢铁、化工等重污染行业的治理力度，并加强了对城镇污水、垃圾和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等环境保护基础设施

的建设投资，环保产业总体规模迅速扩大，涉及领域不断拓展，运行质量和效益逐步提高。环保产业已经从初期的以“三废治理”为主，发展为包括环保产品、环境服务、洁净产品、废物循环利用，跨行业、跨地区，产业门类基本齐全的产业体系。

（1）对上海运能能源发电业务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余热余压利用行业的发展对国家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作用明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余热余压利用行业被列为国家七大战略新兴产业范畴，属于国家大力提倡的“节能环保”产业中的工业节能子产业。上海运能从事的余热余压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业务将在环保政策调整下迎来机遇和挑战。

1) 环保标准提高，传统高能耗产业投资减少

近年来，国内经济结构改革进入深度调整期，环保标准日益趋严，水泥、钢铁、化工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面临更为严峻的经营环境，尽管供给侧改革带来相关行业的短期复苏，但从长期来讲，投资新建项目将逐步减少。在该背景下，上海运能从事的余热发电业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对订单的获取及盈利状态造成不利影响。

2) 旧设备改造升级，市场空间较大

由于产能过剩、经济结构调整导致的部分高能耗投资和规划的项目放缓或暂停，给上海运能国内市场开拓带来了不利影响。但自 2007 年开始大面积建设的余热余压发电机组、热电联产机组等运行至今多年，随着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相关设备已无法满足当前环保要求，相关发电机组将迎来改造期，预期可开发的市场空间较大，上海运能也将凭借其自身在余热发电行业的技术与品牌优势积极拓展相关市场。

3) 积极布局生物质发电项目

上海运能目前拥有涵盖工业余热余压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两大领域的多项专利技术，其中大多数已在工程建设中得到应用，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随着传统高能耗行业余热发电工程业务的市场饱和以及环保政策的要求，上海运能将进一步发力拓展和布局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上海运能为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以下简称“林源科技项目”）提供成套设备与技术服务，其中核心设备锅炉由上海工锅研发制造。2017年9月5日，林源科技项目一次并网发电成功，在农村秸秆气化发电领域起到较好的示范作用。上海运能于2016年和2017年分别签订了巴基斯坦CHANAR项目、巴基斯坦HUNZA项目和印度HYDERABAD项目，合同金额合计4,589.00万美元，均为生物质发电项目。

4) 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在“一带一路”的时代背景下，上海运能不断深耕东南亚、南亚地区的能源发电业务，该地区目前处于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中，节能环保意识也在不断提升，以自备电站业务、生物质能发电、垃圾发电为代表的固废处理和资源综合利用业务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泰国等国家步入经济快速发展通道，其对基础设施投资改造力度不断加大，对能源高效利用的需求呈快速发展趋势。我国在余热发电、生物质发电以及自备电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项目经验，且面临着产能输出的需求。在此背景下，国内企业积极在海外获取订单，由于境外需求旺盛，竞争激烈程度相对缓和，加之国内设备成本、人力成本相对欧美厂商存在价格优势，利润空间较大，国内相关企业正处于良好的发展机遇期。未来，上海运能海外市场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加强，随之带来较高的海外项目收入。

（2）对上海工锅从事的锅炉制造业务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在当前国家能源、产业结构调整与环境政策调整的背景下，节能环保设备的生产受到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政策与环保政策的支持与鼓励。上海工锅从事的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将受益于我国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市场需求增长空间较大。

1) “煤改气”政策支持，燃油燃气锅炉市场需求增加

由于京津冀地区近些年来饱受雾霾天气的困扰，同时能源结构调整又肩负着国家经济结构调整的任务，为保证大气污染治理目标的实现和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国家积极推行“煤改气”工程，引导煤炭消费转为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消费。

上海工锅主要从事燃油燃气锅炉、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生物质锅炉以及循环流化床锅炉的研发制造，其中燃油燃气锅炉系上海工锅传统优势产品。随着节能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以及“煤改气”工程的推进，上海运能目前生产的燃油燃气锅炉市场空间巨大。

2017 年度，上海工锅已向北京浩雍恒远供热有限公司交付 99 台承压燃气锅炉，确认收入金额 3,652.80 万元。同时，上海工锅根据北京热力集团松榆里临时应急热源、大唐高井临时应急热源工程项目的要求，正在向北京浩雍恒远供热有限公司供应 29MW 移动热源机组及辅助设备（含 24 台热水锅炉），合同金额为 8,142.00 万元。

2) 锅炉改造及高效洁净煤粉锅炉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工业生产中大部分锅炉仍为相对落后的链条炉排锅炉，锅炉效率普遍偏低，排放浓度较高，无法满足我国逐步提高的环保标准，改造需求较为紧迫。此外，高效洁净煤粉锅炉具有高效运行、清洁排放等特点，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尤其是在国家短期内无法改变天然气短缺局面的前提下，能够有效代替燃气锅炉，缓解当前突出的“气荒”问题。

上海工锅生产的高效洁净煤粉锅炉在燃烧效率、锅炉热效率、煤种适应性等主要参数指标均处于行业前列，已为多个项目提供该类型锅炉。未来，随着高效洁净煤粉锅炉市场需求的增加，标的公司有望实现锅炉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2016 年 3 月 1 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环保厅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山东省高效环保煤粉锅炉推广行动计划（2016-2018 年）》，确定了高效煤粉锅炉工作目标和环评标准，到 2018 年，累计推广高效环保煤粉锅炉 2.5 万蒸吨，煤粉锅炉应用比例达到 65%，煤粉锅炉平均热效率达到 87%，年节能 180 万吨标准煤。上海工锅生产的高效洁净煤粉锅炉在燃烧效率、锅炉热效率、煤种适应性等主要参数指标均处于行业前列，已为多个项目提供该类型锅炉，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上海运能符合环保、能源、特种设备制造等行业监管政策法规，本次交易无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同意。上海运能从事的余

热余压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能源发电业务将在环保政策调整下迎来机遇和挑战，并已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子公司上海工锅从事的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将随着我国在环境保护方面标准的不断提高，保持持续增长。

四、申请文件显示，交易对方上海锡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五莲汇利财务咨询管理中心为合伙企业或契约型基金。请你公司：1）以列表形式穿透披露合伙人、委托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等信息。2）补充披露上述穿透披露情况在重组报告书披露后是否曾发生变动。如发生变动的，补充披露是否构成对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3）补充披露上述有限合伙企业、契约型基金是否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股权为目的，是否存在其他投资，以及合伙协议及资管计划约定的存续期限。4）如专为本次交易设立，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合伙企业份额的锁定安排。5）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中涉及的合伙企业的委托人或合伙人之间是否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如无，请补充无结构化安排的承诺。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 4）

（一）以列表形式穿透披露合伙人、委托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等信息

1、锡绍投资

根据锡绍投资提供的工商档案、出资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锡绍投资全体合伙人，其合伙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如下：

交易对方	取得上海运能股权的时间	穿透合伙人（实际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取得锡绍投资合伙份额的时间	出资方式	来源
锡绍投资	2015.11.02 2016.03.01	邵耿东	普通合伙人	2015.06.23 2017.09.01	货币	自有
		徐建阳	有限合伙人	2015.06.23	货币	自有
		何品岩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王旭辉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黄庆华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蒋文年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交易对方	取得上海运能股权的时间	穿透合伙人 (实际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取得锡绍投资 合伙份额的时间	出资方式	来源
		陆 屏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陈 弘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潘 宝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陈昭宇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李仲兵	有限合伙人	2015.06.23	货币	自有
		李志坤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刘沙宁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温慧敏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陈文东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杨金鹏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顾永夫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尹士武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孙能正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朱会宁	有限合伙人	2015.06.23	货币	自有
		邵占强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徐锋飞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周晓东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施建胜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陶 涛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俞 华	有限合伙人	2015.07.16	货币	自有

2、滚石投资—3 号基金

根据滚石投资提供的《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出资凭证等资料及本所律师对滚石投资—3 号基金出资人李彩灵的访谈，其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如下：

交易对方	取得上海运能股权时间	委托人 (实际出资人)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滚石投资-3 号基金	2016.07.18	李彩灵	2016.07.20	货币	自有资金

3、滚石投资—9 号基金

根据滚石投资提供的《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私募基金合同》、出资凭

证等资料及本所律师对滚石投资—9号基金出资人东兴投资的访谈，其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如下：

交易对方	取得上海运能股权时间	委托人 (实际出资人)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滚石投资-9号基金	2017.12.06	东兴投资	2017.12.11	货币	自有资金

根据东兴投资提供的工商档案、公司章程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东兴投资的股东穿透情况如下：

穿透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第一级股东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
第二级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9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

4、五莲汇利

根据五莲汇利提供的工商档案、出资凭证等资料及本所律师对五莲汇利出资人闫秀梅的访谈，其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如下：

交易对方	取得上海运能股权时间	出资人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五莲汇利	2017.12.06	闫秀梅	2017.12.08	货币	自筹

根据借款人闫秀梅与出借人阎永江、王翠英于2017年12月7日签订的《借款协议》、《银行回单》及本所律师对闫秀梅进行的访谈，闫秀梅系阎永江、王翠英女儿，闫秀梅向其父母借款4,150万元用于个人投资。闫秀梅之配偶李文东于2017年12月14日出具《知情同意书》，确认知晓并同意上述借款事宜。

(二) 补充披露上述穿透披露情况在重组报告书披露后是否曾发生变动。如发生变动的，补充披露是否构成对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根据锡绍投资、五莲汇利提供的工商档案、锡绍投资与滚石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重组报告书首次披露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穿透披露情况未曾发生变动。

(三) 补充披露上述有限合伙企业、契约型基金是否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股权为目的，是否存在其他投资，以及合伙协议及资管计

划约定的存续期限。

根据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明细、本所律师对锡绍投资全体合伙人的访谈及锡绍投资出具的《承诺函》，锡绍投资为上海运能的员工持股平台，非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是为调动核心团队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而设立，以持有上海运能股权为目的。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锡绍投资不存在其他投资，合伙协议约定的存续期限为自 2015 年 6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22 日止。

根据滚石投资提供的《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滚石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及本所律师对李彩灵的访谈，滚石投资—3 号基金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设立，以持有上海运能股权为目的，非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滚石投资—3 号基金不存在其他投资，其存续期限为 3 年。

根据滚石投资提供的《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滚石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及本所律师对滚石投资—9 号基金出资人东兴投资的访谈，滚石投资—9 号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设立，以持有上海运能股权为目的，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滚石投资—9 号基金不存在其他投资，其存续期限为 5 年。

根据五莲汇利提供的工商档案、《营业执照》、财务报表等资料及本所律师对五莲汇利出资人闫秀梅的访谈，五莲汇利为个人独资企业，设立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为：财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务咨询；品牌管理，会展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翻译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代理普通货物、技术进出口服务。五莲汇利非专为本次交易设立，不以持有标的资产股权为目的，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五莲汇利不存在其他投资。

（四）如专为本次交易设立，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合伙企业份额的锁定安排。

经本所律师核查，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专为本次交易设立，其最终出资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不存在最终出资人为自然人的情形。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以及金通灵与交易对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根据本次交易取得的金通灵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根据东兴投资出具的《声明》，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根据本次交易取得的金通灵股份按照本次交易方案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锁定期义务，东兴投资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变动持有的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份额且不提议或同意提前结束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存续期限。

（五）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中涉及的合伙企业的委托人或合伙人之间是否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如无，请补充无结构化安排的承诺。

根据锡绍投资提供的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中涉及的锡绍投资的各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相关约定。

根据锡绍投资出具的《承诺函》，锡绍投资各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优先劣后等结构化安排，各合伙人的最终出资中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交易对方锡绍投资为合伙企业，滚石投资一3号基金、滚石投资一9号基金为契约型基金，五莲汇利为个人独资企业，上述主体的合伙人、委托人及出资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情况在重组报告书首次披露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曾发生变动；滚石投资一9号专为本次交易设立，其最终出资人非自然人；锡绍投资的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五、申请文件显示，关联方为上海运能及子公司提供3笔担保。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交易各方、标的资产及其关联方关于本次重组后对相关担保的后续安排，是否涉及变更担保人及担保事项；本次交易是否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如需，请披露取得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

反馈意见》之6)

(一) 交易各方、标的资产及其关联方关于本次重组后对相关担保的后续安排，是否涉及变更担保人及担保事项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为上海运能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被担保人	关联担保人	主债权合同	担保合同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分行	上海运能	邵耿东、 范盘华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1160404)	《借款保证合同》 (DB20116040401)
			上海运能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DB20116040402)
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分行	上海工锅	邵耿东、 范盘华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70523)	《借款保证合同》 (DB201170523)
3	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上海工锅	邵耿东、 范盘华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00134917PK004)	《保证合同》 (500134917PK004)

根据邵耿东、范盘华出具的《关于继续提供担保的承诺函》，邵耿东、范盘华将继续履行上述担保合同之保证义务，不会因本次交易或上海运能实际控制人的变动而要求更换担保人。

本所律师认为，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为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变更担保人的安排。

(二) 本次交易是否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如需，请披露取得情况

根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与上海运能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第 12.1.11 条的约定，“发生兼并、合并、联营、合作、合资、分立、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停业、歇业、解散、申请破产和项目关、停、并、转等重大事项，应提前 30 日将有关情况书面通知贷款人，提供落实偿还本合同债务的方案，并经贷款人同意后方可实施。”根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与上海工锅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第 13.1.10 条的约定，“发生兼并、合并、联营、合作、合资、分立、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停业、歇业、解散、申请破产和项目关、停、并、转等重大事项，应提前 30 日将有关情况书面通知贷款人，提

供落实偿还本合同债务的方案，并经贷款人同意后方可实施。”根据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与上海工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第十条的约定，“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甲方发生承包、托管（接管）、租赁、股份制改造、减少注册资本金、投资、联营、合并、兼并、收购重组、分立、合资、股权转让、实质性增加债务融资、（被）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或重大资产转让、停产、歇业、被有权机关施以高额罚款、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涉及重大法律纠纷、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信用状况下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法正常履行职责。”因此，本次交易需要取得上述金融债权人的同意。

2018年2月24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出具《同意函》，同意上海运能相关股权转让事宜，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已与其签订的且正在履行的所有融资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自股权转让完成后仍由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享有和承担。

2018年2月26日，上海工锅向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出具《告知函》，向其告知上海运能相关股权转让事宜，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已与其签订的且正在履行的所有融资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自股权转让完成后仍由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享有和承担；同日，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出具《回执》，确认上述内容。

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为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变更担保人的安排，本次交易已取得相关金融债权人的同意。

六、申请文件显示，2015年、2016年和2017年9月，上海运能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02%、58.28%和85.3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29.21%、31.36%和24.12%。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上海运能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简要背景，与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2016年上市公司既是标的资产客户，又是标的资产供应商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之间的交易定价是否公允。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13）

(一) 报告期上海运能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简要背景，与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报告期前五大客户简要背景

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上海运能前五大客户如下：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内容
2015年度	1	吕梁亿龙水泥有限公司	与余热发电相关的设备成套和技术服务
		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朔州新时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2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与余热发电相关的设备成套和技术服务
	3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能源管理
	4	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	锅炉湿法脱硫工程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
2016年度	1	POLYTECH TRADING LIMITED	热电联产自备电站设备成套
		PT PUTRABANGUN NUSAGRIYA	热电联产自备电站安装服务
	2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与生物质发电相关的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温超高压再热锅炉
	3	喀左丛元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与余热发电相关的设备成套和技术服务、脱硝设备
		朔州新时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吕梁亿龙水泥有限公司	
	4	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锅炉岛
	5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焦炉烟道气余热回收相关的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
2017年1-9月	1	POLYTECH TRADING LIMITED	热电联产自备电站设备成套
		PT PUTRABANGUN NUSAGRIYA	热电联产自备电站技术服务
	2	ICI PAKISTAN LIMITED	热电联产自备电站技术服务
	3	承德喜上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与余热发电相关的设备成套和技术服务
	4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高效洁净煤粉锅炉
	5	山东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效洁净煤粉锅炉

注：同一控制下公司按合并口径归集

(1) 吕梁亿龙水泥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吕梁亿龙水泥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100668628922J
名称	吕梁亿龙水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吕梁市离石区枣林乡刘家舍窠村
法定代表人	苏呈祥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	销售：水泥、白灰、石子；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石灰岩开采；筹建水泥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山西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李茂忠

（2）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676828238H
名称	临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	临朐县五井镇五井中村工业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侯勇
注册资本	2,5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7 月 18 日至 2038 年 7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水泥及熟料的生产、销售；石灰石开采及销售；余热发电与销售；变电服务；设备维修服务；主营业务的咨询管理服务；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股东名称 / 姓名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先锋水泥（香港）有限公司

（3）朔州山水新时代水泥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朔州山水新时代水泥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600575982199E
名称	朔州山水新时代水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朔州朔城区神头镇吉庄村北
法定代表人	杨长沙
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水泥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及销售（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山西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山西新时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44412461
名称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21 号 511 房
法定代表人	芮冬阳
注册资本	34,37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5 月 1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软件批发；软件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机械设备租赁。
股东名称 / 姓名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能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5）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081661682598J
名称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资兴市东江街道鲤鱼江永丰路1号
法定代表人	曹文法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6 月 1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科技咨询服务，硫酸、氧气、氮气、金、银生产、加工与销售，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46683428442
名称	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绍兴市上虞区道墟镇中联村
法定代表人	何炳夫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11 月 6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供热、供汽、火力发电；热力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建材销售；供热管网安装；煤炭批发经营；

	进出口贸易业务。（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股东名称 / 姓名	绍兴上虞恩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何炳夫

（7）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0224469959T
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 194 号
法定代表人	张金明
注册资本	157,086.3092 万元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199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52 年 1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工矿物资经营及储运（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民用爆炸物的销售及运输）；自营设备及材料进出口；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销售；城市智能技术开发、设计、技术咨询；电子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以上两项凭资质证经营）房屋及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住宿及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服务；国内外广告发布代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旅游项目开发及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POLYTECH TRADING LIMITED

根据 POLYTECH 提供的注册资料，POLYTECH 为 2009 年 3 月 6 日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 BVI 贸易公司。

（9）PT.PUTRABANGUN NUSAGRIYA

根据 PT.PUTRABANGUN NUSAGRIYA 提供的资料，PT.PUTRABANGUN

NUSAGRIYA 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PT.PUTRABANGUN NUSAGRIYA
企业登记号	09.05.1.46.24746
负责人	TOMMY TANUWIDJAJA
住所	JL. ALAYDRUS NO.23, JAKARTA PUSAT
主要经营范围	大型建筑设备材料及其他
资本状况	私营
业务形态	公司

(10)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833644087
名称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高邮市界首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季伟
注册资本	8,571.43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1 月 1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新能源开发、应用、推广，工程技术咨询，生物质发电，复合肥、秸秆压块加工、销售，设备制造、销售，农林产品收购、销售，承包建设能源工程，自有资产投资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金通灵
	盛卫东
	北京市计科能源新技术开发公司
	俞文耀
	苏州盛泉万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沈锦华

(11)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金通灵提供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工商档案等资料及“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的公示信息，金通灵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2518345954
名称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	季伟
注册资本	55,559.89 万元
成立日期	1993 年 4 月 9 日
营业期限	1993 年 4 月 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鼓风机、压缩机、小型高效汽轮机、小型燃气轮机及各类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加工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投资、运营新能源电站；新能源发电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及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 100 名明细数据表》，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金通灵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季 伟	97,721,400	17.59
2	季维东	97,359,000	17.52
3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浦发金通定增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329,000	2.58
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鑫鑫向荣 2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900,000	2.32
5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2,713,268	2.29
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持盈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291,155	2.2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	徐焕俊	11,486,998	2.07
8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64,900	2.06
9	欧阳能	9,892,249	1.78
1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进”【183】号单一资金信托	9,169,700	1.65

（12）喀左丛元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喀左丛元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324686620545J
名称	喀左丛元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辽宁省朝阳市喀左县中三家镇丛元号村
法定代表人	赵宏波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4 月 2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4 月 2 日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凭有效的采矿许可证经营）；水泥熟料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朝阳山水东鑫水泥有限公司

（13）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1070883603X
名称	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元洪投资区域头镇元城次四路南端
法定代表人	严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6 月 21 日至 2033 年 6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可再生新能源的开发，热力生产供应、输送，除盐水、热水供应，仓储、货物运输，煤批发（经营场所另设）。土石方工程施工。污泥回收、干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福州市和特投资有限公司
	林建芳

(14)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67517698142
名称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城北
法定代表人	李存涛
注册资本	30,3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6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6 月 2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人工煤气销售（在许可证核准的区域内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焦炭、液氨、粗苯、煤焦油（在许可证核准的区域内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微晶石材、发泡陶瓷；购销：煤炭、棉花、木材、钢材、钢坯、生铁、铝锭、铝材、铝合金、有色金属、金银制品、建材、铁矿石、铝土矿、精对苯二甲酸；冶金材料研制开发；煤化工、焦化、精细化工、新能源、节能工程、化工环境工程、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技术研发、服务、咨询、技术转让；发电、供电（不含火力发电）；供热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备案范围内的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王鹏
	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15) ICI PAKISTAN LIMITED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ICI 于 1944 年设立于巴基斯坦，现隶属于 Yunus Brothers

Group, ICI 业务涉及聚酯纤维、纯碱、生命科学和化工产业，为巴基斯坦大型工业与贸易企业之一。根据 ICI 公布的 2016-2017 年财务数据，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非合并税后利润（Unconsolidated Profit After Tax）为 329,600 万巴基斯坦卢比（约合 19,830 万元），营业利润（Operating Profit）为 404,400 万巴基斯坦卢比（约合 24,330 万元），净营业额（Net Turnover）为 4,136,400 万巴基斯坦卢比（约合 248,880 万元）。

（16）承德喜上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承德喜上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25762052237Q
名称	承德喜上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隆化县中关镇中关村
法定代表人	吴艳军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水泥制造，水泥制品、原材料及辅料收购、生产、加工、销售；混凝土搅拌及混凝土用掺合料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吴艳军
	吴思剑

（17）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086411518XA
名称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淄博市淄川寨里镇北

法定代表人	白国伟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9 年 7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1999 年 7 月 1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煤炭批发，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矿山工程、建筑幕墙、铁路专用线、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消防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道路工程、铁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电力设施承装（修、试）；锅炉安装、改造、维修；机电修配；地质钻探；塑钢、金属门窗制造、销售，塑料制品、非金属托辊、管材、管件、型材生产、销售；铸件、带式输送机及金属制作、销售；矿山机械、井下支护产品、泵及真空设备、煤矿用移动瓦斯抽放泵站制造、销售、租赁、维修；钢材、钢坯、苗木、化工原料（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工矿配件、建材、五金机电产品、劳保用品销售；单体液压支柱的加工、生产、销售；电力保护监测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成套装置的组装、生产、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其他印刷品印刷；矿井后勤服务；设备、房屋租赁；高效煤粉制作、销售；热力生产、供应；普通货运、专用运输（罐式容器）；环保设备设计、制造、安装（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洗选、加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7834774102
名称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张博公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	王加荣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12 月 2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2-丙氧基氯乙烷、二氧化硫、氯化亚砷、间苯二甲酰氯、对苯二甲酰氯、4-硝基苯甲酰氯、盐酸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聚芳醚酮生产、销售；喷涂加工；化工设备生产、

	销售；房屋、场地租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化工技术咨询；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彭云辉
	李云永
	王 永
	孙丰春
	郭 强
	杨善国
	王加荣
	孙庆民
	宋国谋
	王荣海
	张善民
	淄博凯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庆祺和骏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简要背景

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上海运能前五大供应商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2015年度	1	无锡华光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锅炉
	2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汽轮机、发电机
	3	杭州中能汽轮动力有限公司	汽轮机、发电机
	4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汽轮发电机组
	5	江苏恒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水处理及辅机设备
2016年度	1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臭氧设备、空分设备及组件
	2	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锅炉部件及加工
	3	绍兴市华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及调试
	4	无锡鸿晟泰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空预器管、合金钢管、炉管
	5	江苏恒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冷却塔设备
2017年1-9月	1	济南星火伟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及调试
	2	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锅炉部件及加工
	3	无锡市森凯锅炉辅机有限公司	钢架、钢板、扶梯
	4	无锡鸿晟泰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炉管、钢板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5	无锡市欣凌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炉板、钢板、翅片管

(1) 无锡华光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无锡华光工业锅炉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1358942320
名称	无锡华光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无锡市锡协路 197 号
法定代表人	邹涵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0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198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工业锅炉、电站锅炉及配件、导热油炉、锅炉水处理设备、锅炉辅机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锅炉安装、改造、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吴蕪
	黄华
	朱锡南
	吴丽萍
	邓增发
	解胜飞
	薛汉祥
	李代民
	陆舟帆
	邱雅芬
	孙嘉康
	邬裕华
	李卫平
	赵烨
	杨颂跃
	武登琪
	周庆东
	董宏鸣
	吴培良

	欧仲清
	张露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2026204
名称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住所	杭州市石桥路 357 号
法定代表人	郑斌
注册资本	75,401.04 万元
成立日期	1998 年 4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1998 年 4 月 2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汽轮机、燃气轮机等旋转类、往复类机械设备及辅机设备、备用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售后服务和相关产品技术的开发、贸易、转让及咨询服务。发电、工业驱动、工业透平领域的工程成套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其售后服务，节能环保工程总承包。

根据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479,824,800	63.64
2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4,722,804	0.63
3	NORGES BANK	4,303,675	0.57
4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3,454,046	0.46
5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2,670,262	0.35
6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2,546,600	0.34
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319,872	0.31
8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47,400	0.2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1,905,960	0.25
10	CREDIT SUISSE AG HONG KONG BRANCH	1,729,759	0.23

（3）杭州中能汽轮动力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杭州中能汽轮动力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11430339690
名称	杭州中能汽轮动力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2 号大街 18 号
法定代表人	叶钟
注册资本	9,2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9 年 8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1989 年 8 月 12 日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维修、安装：汽轮机及其辅助设备、备品、备件（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凭资格证书经营）、节能环保工程总承包。批发、零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技术服务：中小型火力发电工程；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核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朱 雷
	咸金发
	陈登华
	董洪潮
	张光辉
	丁旭辉
	何高达
	李锡明
	徐静霞
	方小和
	杨国寿
	葛存飞
	杨忠有

	冯海松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4)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264630348F
名称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王蓝路2号
法定代表人	宋艳秋
注册资本	20,295 万元
成立日期	1997 年 8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1997 年 8 月 1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总承包三级；汽轮机主、辅机制造与销售；燃气轮机制造、销售；发电机主机、辅机和其它电力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配件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冷却设备、冷却塔及相关产品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电站设备成套经销、安装和调试；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机械加工服务；精密铸件制造和销售；双燃料汽车动力装置及配件制造、销售；汽车零件、汽车电器及测试仪器的制造和销售；机电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保养；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产品包装、仓储；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门〈97〉17 号、〈99〉39 号文核准范围经营）；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 姓名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葛方明等 52 名自然人

(5) 江苏恒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江苏恒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6858735242
名称	江苏恒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宜兴市高塍镇高塍北街
法定代表人	储小牛
注册资本	508.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3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环保设备及配件、钢材、塑料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环保设备的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储小牛
	谈介芬
	李毅军

（6）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本节“报告期前五大客户”。

（7）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41341267M
名称	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杨舍镇蒋东村
法定代表人	徐国平
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2 年 8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8 月 27 日至 2052 年 8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工业锅炉、电站锅炉、余废热锅炉设计、制造、调试、运行、维修，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环保设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从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徐国平
	徐 杰
	曹玉珍

（8）绍兴市华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绍兴市华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143005079G
名称	绍兴市华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绍兴东湖农场 104 国道北侧
法定代表人	姚建荣
注册资本	1,0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4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199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经营范围	火电厂设备安装；锅炉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工业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调试；管道工程、暖通空调安装。
股东姓名	姚建荣
	王伟良
	谢 诚
	叶 伟
	王方国

（9）无锡鸿晟泰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无锡鸿晟泰特种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676806455
名称	无锡鸿晟泰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无锡市北塘区钱皋路 168 号（国联金属材料市场 B 幢 773-1 室）
法定代表人	涂秋霞
注册资本	60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5 月 1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气机械及器材、通用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股东姓名	涂秋霞
	刘晓彤

（10）济南星火伟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济南星火伟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81779735595C
名称	济南星火伟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章丘市香港街二期1号楼511铺
法定代表人	王秋安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8 月 2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制造、维修、销售；发电设备安装、检修；管道安装（凭资质证）、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送变电工程施工（凭资质）；农业机械、化肥、尿素（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产品、钢管及管件、管阀、钢材的销售；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王秋安
	李延会
	张 剑

（11）无锡市森凯锅炉辅机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无锡市森凯锅炉辅机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60632672631
名称	无锡市森凯锅炉辅机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阳山配套区陆南路
法定代表人	丁燕青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锅炉辅机、通用机械及配件、焊接设备、切割设备、非标金属结构件的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和蚕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丁燕青
	沈冬云

(12) 无锡市欣凌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的公示信息，无锡市欣凌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51858955P
名称	无锡市欣凌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无锡市锡沪中路 383 号交易九厅 982 室
法定代表人	费志坚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8 月 2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为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机械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产品、家用电器、建筑用材料的销售；钢压延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的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	费志坚
	朱国林

根据本所律师对上述客户与供应商实地走访访谈及其对询证函的回函，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客户与供应商与上海运能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2016 年上市公司既是标的资产客户，又是标的资产供应商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之间的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2016 年度，上海运能与金通灵之间共发生 6 笔采购与销售，涉及 3 个项目，分别为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40MW 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工程和山东太阳纸业 2×410t/h 锅炉脱硝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名称	交易产品	合同金额	项目名称
-----	-----	------	------	------	------

上海工锅	金通灵	锅炉采购合同	35t/h 高温高压再热锅炉	480.00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
金通灵	上海运能	设备成套供货合同	与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相关的设备	3,770.00	
上海运能	林源科技	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合同	成套设备及技术服务	3,890.00	
上海工锅	金通灵	锅炉采购合同	130t/h 高温超高压再热锅炉	1,180.00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40MW 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工程
金通灵	上海运能	3X560Nm ³ /h 制氧系统供货合同	制氧系统	615.94	山东太阳纸业 2X410t/h 锅炉脱硝工程
金通灵	上海运能	3 套 70Kg/h 臭氧发生器系统供货合同	臭氧发生器	453.20	

上述交易对上海运能 2016 年度销售金额和采购金额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上海工锅	金通灵	480.00	410.26	—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
金通灵	上海运能	3,770.00	—	3,222.22	
上海运能	林源科技	3,890.00	3,324.79	—	
上海工锅	金通灵	1,180.00	1,008.55	—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40MW 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工程
金通灵	上海运能	615.94	—	526.22	山东太阳纸业 2X410t/h 锅炉脱硝工程
金通灵	上海运能	453.20	—	413.68	
合计			4,743.59	4,198.12	—

1、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秸秆气化发电技改项目

（1）林源科技项目产生的背景及现状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源科技”）系金通灵的控股子公司，于 2008 年开始建设生物质燃气发电示范工程项目，于 2010 年实现首次并网发电，发电设备为内燃机。但由于秸秆气化后的烟气热值偏低，燃气中含有少量的焦油，致使内燃机的气缸、喷嘴在运行过程中不可避免的产生积碳，导致电

站运行不稳定，因此发电端设备的性能影响了发电项目的运营。2015 年，林源科技拟通过技术升级与扩建，建成高效、稳定的燃气发电站，以实现秸秆气连续稳定地利用。

上海运能主要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其子公司上海工锅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2015 年，金通灵与上海运能通过接洽逐步开始业务合作。2015 年 7 月，上海运能与林源科技签订合同，为其秸秆气化发电项目提供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设备成套中最关键的汽轮机和锅炉分别采用金通灵研发的 10MW 高温高压再热式汽轮机和上海工锅研发的 35t/h 高温高压再热式锅炉。

2017 年 9 月 5 日，林源科技项目一次并网发电成功，表明金通灵在生物质清洁能源开发利用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目前，秸秆气化利用政策支持力度较大，市场前景广阔。2017 年 12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三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秸秆气化清洁能源利用工程建设指导意见》（发改办环资[2017]2143 号），对推动秸秆综合利用高值化、产业化发展进行部署，提出到 2020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要达到 85%，比 2015 年增加近 5 个百分点，完善农村能源基础设施，优化农村用能结构，提高农村用能水平。林源科技项目规模位列国内前列，在农村秸秆气化发电领域起到较好的示范作用。

（2）在林源科技项目中，金通灵既是标的公司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推进项目顺利开展，金通灵和上海运能商议确定了林源科技项目的合作模式，明确了各方的责任与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 2015 年 7 月，上海运能与林源科技签订了《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含税）为 3,890 万元，上市公司成为标的公司客户。上海运能为林源科技项目提供设备成套服务并提供相应技术咨询、方案论证、系统调试等专业化技术服务。上海运能作为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商，承担与此相关的责任、义务和风险，以保证项目最终顺利运行；

2) 鉴于上海运能资金较为紧张,且项目核心设备之一汽轮机由金通灵提供。因此,双方商议,由金通灵出资采购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设备,再将设备成套供应给上海运能。2015年8月,金通灵与上海运能签订《设备成套供货合同》,双方约定,金通灵完成设备采购后将设备成套供应给上海运能,合同金额(含税)为3,770万元,上市公司成为标的公司供应商;

3) 由于本项目锅炉设备系上海工锅生产,金通灵与上海工锅于2015年9月签订《锅炉采购合同》,采购项目所需的35t/h高温高压再热式锅炉,合同金额(含税)为480万元,上市公司成为标的公司客户。

因此,鉴于标的公司在能源发电工程上的技术优势,标的公司为林源科技项目提供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对整体项目的运行承担相应风险;同时,由金通灵出资按要求采购项目所需全部设备,以缓解标的公司资金压力。上市公司既是标的公司客户又是标的公司供应商的安排,能有效保证项目的最终顺利运行,具有商业上的合理性。

(3) 林源科技项目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1) 上海工锅向金通灵销售锅炉

根据上海工锅与金通灵签订的《锅炉采购合同》,上海运能于2016年确认销售金额410.26万元,结转成本为268.10万元,毛利率为34.65%。

上海工锅为林源科技项目研发的35t/h高温高压再热式锅属于新产品开发,国内尚没有成熟产品,技术含量较高。该锅炉具有小容量、高参数、低热值高效率、NO_x原始排放低等特点,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鉴于该锅炉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较小,上海运能销售该台锅炉带来较高的毛利率,销售价格较为公允。

2) 上海运能向林源科技提供成套设备与技术服务

上海运能在余热余压发电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且当时有意向生物质发电领域发展,上海运能与林源科技签订的《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合同》以及合同总价(含税3,890万元)系双方经商务谈判商定。

2015年8月，上海运能与金通灵签订《设备成套供货合同》，约定林源科技项目所有设备均由金通灵提供，合同金额（含税）为3,770万元。《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合同》相较《设备成套供货合同》溢价120万元，主要原因为：①林源科技项目成套设备均由金通灵出资采购，对上海运能资金压力起到缓解作用；②在林源科技项目中，上海工锅已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金通灵销售1台套锅炉，获取毛利142.16万元；③尽管上海运能在能源发电领域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但尚未涉猎生物质发电领域，为在该细分领域打开市场空间并取得一定项目经验，上海运能给予一定让步，此举有利于后续订单的获取。

由于在设备遴选、参数设定、安装指导等方面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且负责发电机组试运行验收，上海运能在金通灵从外部采购其他设备过程中深度参与筛选工作。金通灵为保障自身利益，林源科技项目所需设备均销售给上海运能，再由上海运能向其子公司林源科技提供设备成套与技术服务。因此，2016年度，上海运能向金通灵采购金额为3,222.22万元；向林源科技销售金额为3,324.79万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上海运能因林源科技项目向上市公司采购金额为3,222.22万元，销售金额为3,735.05万元，双方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2、德龙钢铁有限公司1×40MW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工程（以下简称“德龙钢铁项目”）

2016年1月，金通灵与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签订《德龙钢铁有限公司1×40MW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设备成套供货及安装调试合同》，负责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安装调试、整机启动、发电、性能试验等工作，合同金额（含税）为9,780.00万元。在成套设备中，核心设备为汽轮机和锅炉，其中汽轮机由金通灵自身研发生产，锅炉需从外部采购。

锅炉各项性能参数能否达标以及供货是否及时对德龙钢铁项目的顺利实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金通灵在选择锅炉供应商时较为谨慎。此时，上海运能与金通灵在林源科技项目已顺利展开合作，金通灵有意在德龙钢铁项目与上海运能进一步加深合作。经过充分沟通，金通灵与上海工锅于2016年5月19日签订《锅炉采购合同》，约定金通灵向上海工锅采购130t/h高温超高压再热锅炉，合同金

额（含税）为 1,180 万元。

2016 年，上述 130t/h 高温超高压再热锅炉完成验收，上海工锅根据合同金额确认销售收入 1,008.55 万元，结转成本 928.10 万元，毛利率为 7.98%。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为：①上海运能为进入钢铁行业高炉煤气余热利用锅炉市场，在报价时给予上市公司一定价格折让；②2016 年以前，上海工锅主要从事小型工业燃油燃气锅炉，此次用于德龙钢铁项目的锅炉系标的公司首次研发生产，前期支出较多，造成生产成本偏高。

本所律师认为，金通灵向上海运能采购锅炉具有合理性，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3、山东太阳纸业 2X410t/h 锅炉脱硝工程

2016 年 7 月 12 日，上海运能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2X410t/h 锅炉烟气脱硝超低排放改造商务合同》，合同金额（含税）1,970.00 万元；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采购制氧系统和臭氧发生器系统。

为缓解资金压力，上海运能以向金通灵间接采购的方式满足项目需要，双方商定通过价差方式弥补金通灵资金占用成本。2016 年 7 月，上海运能与金通灵分别签订《3X560Nm³/h 制氧系统供货合同》和《3 套 70Kg/h 臭氧发生器系统供货合同》，合同金额（含税）分别为 615.94 万元和 453.20 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最终采购价格（含税）合计为 1,141.80 万元。同时，金通灵与昆山锦沪机械有限公司签订《3X560Nm³/h 制氧系统供货合同》，合同金额（含税）为 598.00 万元；金通灵与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3 套 70Kg/h 臭氧发生器系统供货合同》，合同金额（含税）为 440.00 万元。根据上述合同及交易价格，金通灵因该笔交易获取毛利 88.72 万元，用以弥补资金占用成本。

本所律师认为，上海运能向金通灵采购制氧系统和臭氧发生器系统系为缓解资金压力所致，具有合理性；金通灵在交易过程中未获取大额利润，上海运能采购价格具备公允性。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上海运能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与上海运能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16 年，上海运能与金通灵之间发生采购与销售的林源

科技项目、德龙钢铁项目以及山东太阳纸业项目 3 个项目中，上市公司既是标的公司客户和供应商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亦具备公允性。

七、申请文件显示，1) 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目前拥有 17 项厂房及房屋租赁合同或协议，但部分租赁合同已到期或即将到期。2) 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有多项资质（如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已到期或即将到期。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及其下属企业业务资质和租赁房产的续期计划、进展情况，续期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应对措施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一次反馈意见》之 27）

（一）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业务资质和租赁房产的续期计划与进展情况

1、业务资质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情况

根据上海运能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业务资质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持有人	核发部门	许可业务	有效期限	续期进展
1	00615Q20124R1S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上海运能	中质协质量认证中心	节能环保技术的咨询和服务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2015.01.15-2018.01.14	已完成续期，有效期限：2018.01.08-2021.01.07
2	0415Q10012R5M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上海工锅	华信技术检验有限公司	A 级锅炉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D1、D2 级压力容器的制造、销售及安装、改造、维修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	2015.01.09-2018.01.08	正在办理续期中

2、租赁房产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情况

根据上海运能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期限	续期进展
----	-----	-----	----	------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期限	续期进展
1	上海运能	上海市闵行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闵行区朱梅路 266 弄 16 号 1003、1101、1102、1103、1202、1203、1501、2 号 205 室	2016.04.01-2018.03.31	拟续租，已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
2	上海运能	上海市闵行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闵行区朱梅路 266 弄 11 号 1902、2002 室	2016.05.01-2018.04.30	拟续租，已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
3	无锡金华运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丹山路 78 号锡东创融大厦 C 座 301-304	2017.08.01-2018.03.31	迁址，不再续租
4	无锡金华运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丹山路 78 号锡东创融大厦 C 座 305-306	2017.07.15-2018.03.14	迁址，不再续租

注：上海运能租赁的上述房屋系市筹公共租赁住房，根据《市筹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申请审核实施办法》的规定，市筹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到期后，上海运能需重新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并由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机构、住房保障机构按规定受理、审核。

（二）续期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应对措施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1、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业务资质续期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就已过期的业务资质，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正在办理或已完成资质续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上海工锅已向华信技术检验有限公司提交《华信技术检验有限公司 QMS 认证申请表》，就其 A 级锅炉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D1、D2 级压力容器的制造、销售及服务的，I 级锅炉安装、改造、维修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申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2 年以来，上海工锅连续获得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上海工锅的质量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因此，结合以往年度取得认证的情况，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续期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续期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运能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未曾因其承租房产发生过任何纠纷或受到任何行政处罚，部分租赁房产未得房产证的情形未实际影响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使用该房

产。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部分租赁房产即将到期，上海运能已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续期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无法续期，上海运能亦将寻找新的替代场所。上述即将到期的租赁房产系员工宿舍，非生产制造厂房，在房屋租赁市场比较容易寻找可替代房屋，对其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无锡金华运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租赁期限届满后，无锡金华运将不再继续租赁位于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丹山路 78 号锡东创融大厦 C 座 301-304、305-306 的房产。2018 年 2 月 26 日，无锡金华运另行与出租方无锡宏普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租赁协议》，约定租赁其位于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威路 2 号的房产，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2 月 25 日。就即将到期的租赁房产，无锡金华运将迁至新址并同时办理住所变更登记，对其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就已过期的业务资质，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正在办理或已完成资质续期，续期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就即将到期的租赁房产，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已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准入资格或另行租赁，不会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交易不构成不利影响。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标的公司相关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出具的“（2017）沪 0112 民初 2260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运能货款 1,018 万元及利息损失（以 1,018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支付完毕之日止），并承担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

根据上海运能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判决已于 2018 年 2 月 1 日送达上海运能，原告上海运能及被告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均未在上诉期内提交上诉状。根据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出具《法律文书生效证明》，上述判决已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生效。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浙江中基热电有限公司已向上海运能支付货款 200 万元，其余部分尚未支付。

（二）上海运能子公司上海工锅出售股权情况

2017 年 12 月 18 日，金通灵出具同意上海工锅转让其持有的江西新蓝 30% 股权的书面函件。

2017 年 12 月 19 日，江西新蓝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该公司股东上海工锅将其持有的江西新蓝 30% 股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 24 万元）转让给该公司股东刘啸。

2017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工锅与刘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工锅将持有的江西新蓝 30% 股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 24 万元）以 2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啸。

根据上海工锅提供的《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上海工锅已收到刘啸支付的上述股权转让款。

2017 年 12 月 25 日，江西新蓝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工锅不再持有江西新蓝股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为《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朱玉栓：_____

王澍颖：_____

童子骞：_____

年 月 日